

# 宁城县忙农镇东沟丘村碎石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

## 参数表

出让机关	宁城县自然资源局	
评估委托人	宁城县自然资源局	
评估机构名称	内蒙古新广厦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	
评估方法	收入权益法	
评估基准日	2024年4月30日	
经济技术参数	矿区面积	0.0348 平方公里
	保有资源储量（分类别）	（TM+TD）为 5.70 万立方米
	生产规模	1 万立方米/年
	矿山理论服务年限	5.13 年
	评估计算服务年限	5.13 年
	产品方案	建筑用玄武岩石料
	设计损失量	0 万吨
	采选冶指标	采矿综合回采率 95%
	评估利用资源储量	（按照露天采场最终边坡角 60° 计算可采资源量、可信度系数调整后）为 5.40 万立方米。
	可采储量	5.13 万立方米
	产品价格（不含税）	建筑用玄武岩石料不含税 88.50 元/立方米
	折现率	8%
	采矿权权益系数	4.2%
（保有资源量 5.70 万立方米，对应的可采储量为 5.13 万立方米）评估价值为	15.21 万元	
单位可采储量评估价值	2.96（15.21÷5.13）元/立方米	
累计查明资源量（TM+TD）11.60 万立方米对应的评估价值为	30.95 万元	（15.21÷5.70×11.60）
采矿权人应缴纳的出让收益评估价值	22.68 万元	（30.95-8.27）扣除以往缴纳价款 8.27 万元
法人代表人	任吉斯	
项目负责人	刘晨慧	
签字评估师	刘晨慧、魏珂	